

证券代码：832859

证券简称：晨越建管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五街 777 号吉泰壹号大厦 23 楼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王宏毅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3,175,0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5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黎明浚先生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年报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175,0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现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总结汇报，详见《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175,0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现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总结汇报，详见《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175,0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175,0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五)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参照公司 2024 经营及财务情况,综合 2025 年宏观经济预期、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175,0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175,0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175,0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成都吉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85,2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西藏晨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炎华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王宏毅、汪京燕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并授权使用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在1年内可滚动购买。

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授权日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确认并授权使用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175,0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婧婕、马力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